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書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號7樓東北區

承辦人：唐彩惠

電話：02-27208889分機1764

傳真：02-27278058

電子信箱：ab5008@gov.taipei

### 受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22日

發文字號：北市環綜字第113305724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局原訂於113年7月23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舉行「臺北市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第267次會議」，因故改期，會議時間將另行通知，造成不便敬請諒察，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局113年7月16日北市環綜字第1133055132號開會通知單辦理。

正本：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徐世勳主任委員、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盧世昌副主任委員、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 王三中委員、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李沐馨委員、臺北市政府交通局 常華珍委員、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史維斌委員、臺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黃宏光委員、劉小蘭委員、李佩珍委員、白仁德委員、鍾慧諭委員、董娟鳴委員、陳慶和委員、鄭福田委員、闕蓓德委員、林鎮洋委員、陳美蓮委員、張尊國委員、龍世俊委員、曾昭衡委員、吳再益委員、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臺北市政府交通局、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臺北市交通管制工程處、臺北市公共運輸處、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臺北市政府消防局、臺北市政府文化局、臺北市動物保護處、臺北市萬華區公所、臺北市市場處

副本：臺北市市政大樓公共事務管理中心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開會通知單

### 受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16日

發文字號：北市環綜字第113305513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會議議程1份

開會事由：臺北市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第267次會議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113年7月23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

開會地點：市政大樓2樓北區N206會議室

主持人：府外委員互為推選

聯絡人及電話：唐彩惠 股長 02-27208889轉1764

出席者：劉小蘭委員、李佩珍委員、白仁德委員、鍾慧諭委員、董娟鳴委員、陳慶和委員、鄭福田委員、闕蓓德委員、林鎮洋委員、陳美蓮委員、張尊國委員、龍世俊委員、曾昭衡委員、吳再益委員

列席者：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臺北市政府交通局、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臺北市交通管制工程處、臺北市公共運輸處、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臺北市政府消防局、臺北市政府文化局、臺北市動物保護處、臺北市萬華區公所、臺北市市場處

副本：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徐世勳主任委員(含附件)、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盧世昌副主任委員(含附件)、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 王三中委員(含附件)、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李沐馨委員(含附件)、臺北市政府交通局 常華珍委員(含附件)、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史維斌委員(含附件)、臺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黃宏光委員(含附件)、臺北市市政大樓公共事務管理中心

### 備註：

- 一、會議議程如附件，另討論案資料已置本局網站(<http://www.dep.gov.taipei/>)，可逕行上網下載(首頁→臺北市環評資訊查詢專區→環評會議資訊)。
- 二、本次會議(決議前內部討論除外)同時採線上直播方式

辦理。

### 三、本次會議請配合辦理下列事項：

(一)本局安排本府市政大樓2樓北區N207會議室旁聽，申請會議旁聽發言者，請於113年7月19日（星期五）上午9時起至7月22日（星期一）下午5時前，以親自申請報名者為限，並以書面、傳真、電郵或電話，敘明姓名、聯絡電話、地址等資料向本局提出，未事先報名者，因無法掌握參加者資訊及安排座位，不同意旁聽會議及現場登記發言。如需瞭解會議審查情形，可於本局網頁、臉書、Youtube觀看直播，若有意見亦可於會後1日內提供書面意見（本次會議承辦人唐彩惠股長，電郵la-huei9402@gov.taipei，傳真02-27278058）。

(二)會議採固定座位、指定會議室，一經入座不得隨意移動、更換，登記發言者不得由他人代理發言，請先於旁聽室觀看，發言每人以3分鐘為原則。未及於會場表達意見者，可於會後1日內另提書面意見予本次會議承辦人，供審查參考。

(三)旁聽發言人員應遵守下列事項：

- 1、依會務人員引導簽名、入座及至會議室內發言。
- 2、不得有鼓譟、喧鬧、破壞公物、妨礙或干擾本會議進行之行為。
- 3、禁止攜帶標語、海報、各式布條、旗幟、棍棒、無線麥克風或其他危險物品進入本府。

(四)建議自備口罩於發言時配戴，如有發燒、咳嗽、呼吸道症狀等，建請勿出席或旁聽會議。

四、本會議以台北通掃碼QR code簽到為原則，請與會人員於會前下載「台北通Taipei PASS」APP（<https://id.taipei/tpcd/about/taipeipass-app>），並完成會員註冊同時更新至最新版本，如有問題可撥打服務專線02-

27208889分機8585。

五、請本市市政大樓公共事務管理中心派駐警衛至會場維持秩序。



裝

訂

線

# 臺北市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第267次會議

時間：113年7月23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

地點：市政大樓2樓北區 N206會議室

## 議 程

壹、主席宣布開會

貳、討論事項

討論案：第一果菜及萬大魚類批發市場改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

(09:35-10:30) 變更內容對照表

(變更內容對照表併本次開會通知單寄送)

本案開發單位為臺北市市場處，依據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5條之1第2項規定，本府機關委員應全數迴避出席會議及表決。

參、散會

# 臺北市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第267次會議

113.07.23

## 討論案：第一果菜及萬大魚類批發市場改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變更內容對照表

### 壹、承辦單位報告：

- 一、本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於108年11月6日經本局公告通過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其定稿本業於108年6月24日備查。通過迄今曾辦理1次變更，其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於110年4月7日第236次環評會議審核修正通過，定稿本業於110年8月2日備查。
- 二、本案基地位於本市萬華區水源高架快速道路、萬大路、富民路範圍內，基地略呈三角形，面積計7.5303公頃，基地現況主要進行主體工程興建。
- 三、本案係配合都市設計審議結果，進行建築物設計調整，申請變更綠覆率、地下室開挖面積、設計開挖率、建築高度、植栽設置規劃、透水性鋪面面積、屋頂綠化面積、部分平面配置圖微調及喬木移植總表等，依據「環境影響評估法」第16條及「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37條之規定，提送變更內容對照表請本委員會審查。
- 四、本案資料併本（267）次開會通知單轉送委員及機關，擬請開發單位簡報說明後再請委員會討論。

### 貳、開發單位簡報（簡報時間10分鐘）

- 參、登記旁聽發言之當地居民、代表及相關團體表達意見（至多30分鐘，每人以3分鐘為原則）

- 肆、列席單位或人員陳述意見
- 伍、委員提問
- 陸、開發單位綜整回應
- 柒、就本案相關議題進行討論
- 捌、內部討論（列席單位、人員除機關代表及人員外，其他團體單位、居民代表及開發單位離席）
- 玖、委員會作成決議